

審計署署長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審計署

貸款基金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立法會主席

意見

茲證明我已審核及審計列載於第86至92頁貸款基金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表，以及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認為，貸款基金的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均按照《公共財政條例》(第2章)及《審計條例》(第122章)第11(1)條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已按照《審計條例》第12(1)條及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根據該等準則而須承擔的責任，詳載於本報告「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部分。根據該等準則，我已履行獨立及其他道德責任。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資料

庫務署署長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庫務署載於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的審計師報告。

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財務報表審計而言，我有責任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在審計過程中得悉的情況有重大矛盾，或者似乎存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認為其他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沒有任何報告。

庫務署署長就財務報表而須承擔的責任

按照《公共財政條例》第16(1)條的規定，庫務署署長負責編製及監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帳目、管理會計的操作及程序，和確保根據《公共財政條例》訂立的規例或發出的指示或指令均獲遵從，而此等規例、指示及指令，均是與政府帳目的編製及監管，會計操作及程序的管理，以及公帑的穩妥保管及會計核算有關的。

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

我的目標是就整體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定能發現所存有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會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會運用專業判斷並秉持專業懷疑態度。我亦會：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者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然而，此舉並非旨在對貸款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及

— 評價庫務署署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

除其他事項外，我與庫務署署長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林智遠教授
審計署署長

2025 年 9 月 11 日

審計署
香港
金鐘道 66 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
高座 6 樓

貸款基金

2025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資產			
未償還貸款	3		
房屋貸款		1,403,179	1,355,178
教育貸款		26,317,013	25,248,942
其他貸款		10,540,238	10,543,997
		38,260,430	37,148,117
流動資產淨額			
流動資產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4	5,412,312	6,202,705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88	1,296
		5,416,500	6,204,001
流動負債			
暫收款項	5	(178,024)	(176,561)
		5,238,476	6,027,440
		43,498,906	43,175,557
上列項目代表：			
基金結餘總額			
已分配基金	6	38,260,430	37,148,117
可動用基金	7		
年初結餘		6,027,440	7,251,069
年內赤字		(788,964)	(1,223,629)
年終結餘		5,238,476	6,027,440
	8	43,498,906	43,175,557

附註 1 至 11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吳維文
庫務署署長
2025 年 7 月 22 日



貸款基金

2024 年 4 月 1 日 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收支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年初現金及銀行結餘		1,296	1,282
收入	9	1,684,975	1,013,455
支出	10	(2,473,939)	(2,237,084)
年內赤字		(788,964)	(1,223,629)
其他現金轉動	11	791,856	1,223,643
年終現金及銀行結餘		4,188	1,296

附註 1 至 11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吳維文
庫務署署長
2025 年 7 月 22 日



貸款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1. 目的及立法

貸款基金為財務委員會核准的計劃提供款項，包括為本港的發展計劃提供貸款及墊款，以及為學生提供貸款。本基金是按照立法局於一九九零年三月十四日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2 章) 第 29(1) 條所通過的一項決議 (以下簡稱為「決議」)，在一九九零年四月一日設立。

2. 會計政策

(i) 除下文第 (ii) 項另有規定外，貸款基金的帳目是以現金記帳。收支項目只在收到或支付款項時才記錄下來。

(ii) 本基金的資產負債表列出基金的整體財政狀況，並包括未償還貸款總額。

3. 未償還貸款

	2025			2024		
	房屋貸款 千元	教育貸款 千元	其他貸款 千元	房屋貸款 千元	教育貸款 千元	其他貸款 千元
年初結餘	1,355,178	25,248,942	10,543,997	1,279,808	23,791,256	10,511,460
增加						
貸款	192,397	2,091,327	190,172	189,944	1,846,641	200,499
轉作本金的利息	-	16	-	-	4	-
	192,397	2,091,343	190,172	189,944	1,846,645	200,499
減少						
貸款償還	(144,396)	(1,021,445)	(193,710)	(114,574)	(386,809)	(165,652)
貸款撤帳	-	(1,827)	(221)	-	(2,150)	(2,310)
	(144,396)	(1,023,272)	(193,931)	(114,574)	(388,959)	(167,962)
年終結餘	1,403,179	26,317,013	10,540,238	1,355,178	25,248,942	10,543,997

貸款基金

4.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i) 指根據決議第 8 段所持有的投資及存款：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投資 (以下附註 (ii) 及 (iii))	5,409,313	6,199,595
存款	2,999	3,110
	5,412,312	6,202,705

(ii) 投資指在匯報年度內的投資額及收到的投資收入。

(iii) 根據政府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在二零零七年訂立的安排，投資收入的計算是按外匯基金的投資組合過去六年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或三年期政府債券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取代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 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 0% 為下限，並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二零二四曆年的投資回報率為 3.7% (2023: 3.7%)。每年的投資收入，會於每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

5. 暫收款項

指由於各種不同原因而不時從個別人士或機構收到的款項。這些款項稍後或須發還付款人，或轉作基金帳目的貸項：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學生	177,925	176,471
其他	99	90
	178,024	176,561

6. 已分配基金

指本基金根據決議第 6 段所貸出而未償還的貸款。

7. 可動用基金

指本基金尚可動用作根據決議第 6 段的貸款款項。

8. 承擔

在以循環及非循環方式運作的貸款計劃下所承擔的款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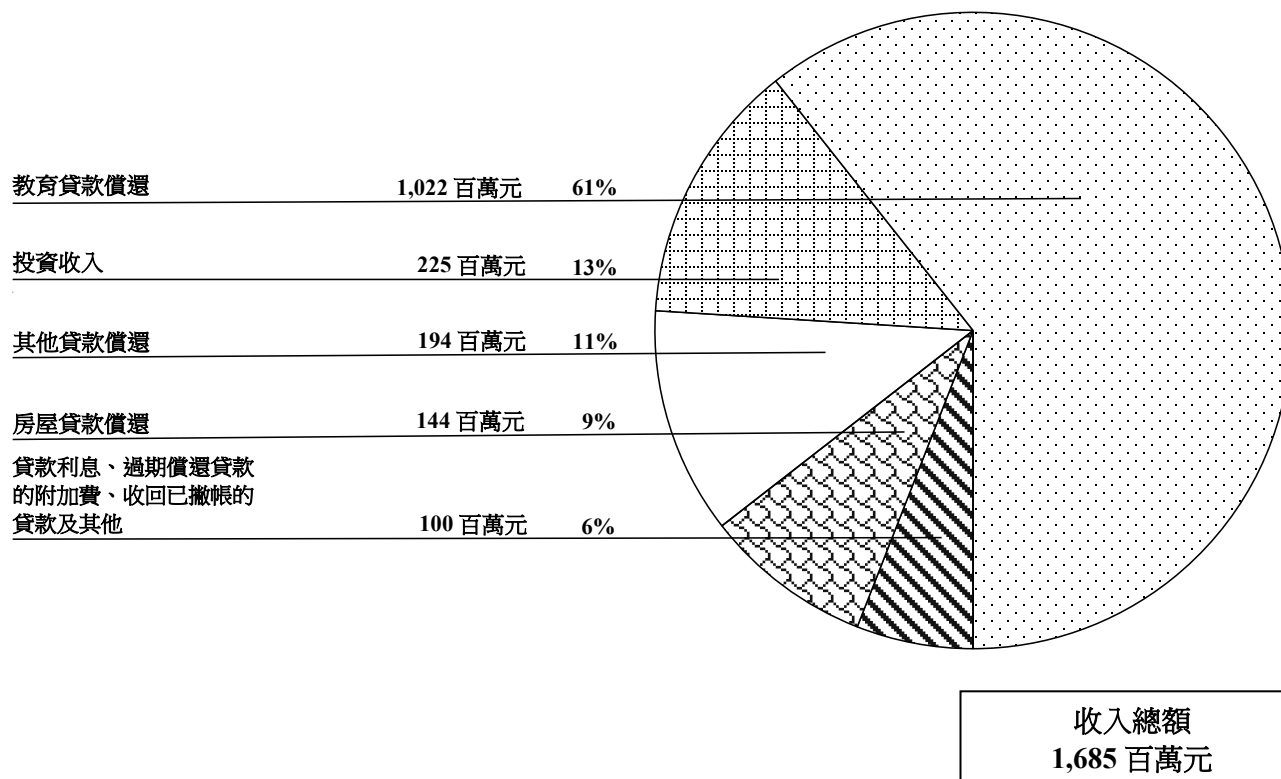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在以非循環方式運作的貸款計劃下，已核准但未撥付的貸款	1,317,481	1,317,481
以循環方式運作，可用作發放新貸款的已核准貸款的餘額	10,159,872	10,212,381
	11,477,353	11,529,862

貸款基金

9. 收入

	2025		2024
	原來預算 千元	實際數額 千元	實際數額 千元
貸款償還			
房屋貸款	148,220	144,396	114,574
教育貸款	636,582	1,021,445	386,809
其他貸款	244,228	193,710	165,652
	1,029,030	1,359,551	667,035
貸款利息	94,713	94,086	76,234
投資收入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	224,816	266,056
其他	-	81	64
	200,000	224,897	266,120
過期償還貸款的附加費	3,278	6,381	3,995
收回已撇帳的貸款	-	7	-
其他	-	53	71
	1,327,021	1,684,975	1,013,455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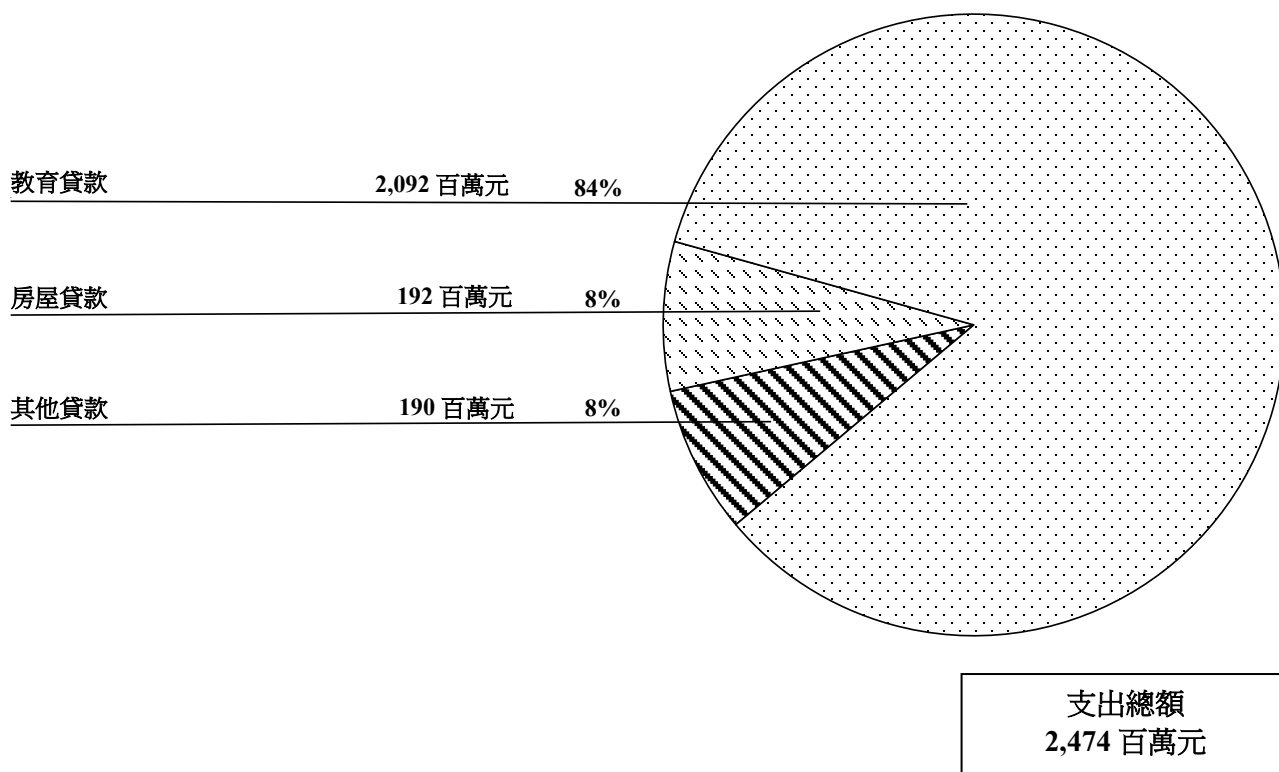


貸款基金

10. 支出

	2025		2024
	原來預算 千元	實際數額 千元	實際數額 千元
貸款			
房屋貸款	466,000	192,397	189,944
教育貸款	1,987,187	2,091,327	1,846,641
其他貸款	221,377	190,172	200,499
	2,674,564	2,473,896	2,237,084
其他	-	43	-
	2,674,564	2,473,939	2,237,08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支出分析



貸款基金

11. 其他現金轉動

下列現金轉動是因其他資產及負債有所改變而引致：

	2025 千元	2024 千元
減少資產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790,393	1,207,379
增加負債		
暫收款項	1,463	16,264
	<u>791,856</u>	<u>1,223,643</u>

二零一六至二五各年度的收入、支出及可動用基金結餘

百萬元

